

证券代码：873095

证券简称：鼎信数智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	560000万元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
邮编	230012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定制化厂房投建、代建以及园区开发运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680847693W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6月29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0股，占比0.00%	直接持股0股，占比0.0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比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52,046,000股，占比51.00%	直接持股52,046,000股，占比51.0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5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2,046,000股，占比51.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	无	不适用

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 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6月29日,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增持挂牌公司52,046,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0.00%变为51.0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公司后,将通过发展公司的现有业务并整合相关资源,以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提升挂牌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方式完成,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为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出资19,359.10万元认

购公司定向发行新股 52,046,000 股，持有公司 51.00%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除上述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外，公司本次股份变动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等协议的情形，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